



# 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 ——金融资产转移

主讲人：杨慧辉

# 课程简介

## 📌 课程主要内容：

📌 课程讲解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包括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向转入方提供非现金担保物的会计处理。

## 📌 课程适宜对象：

📌 企业会计从业人员





# 学习目标

1. 理解金融资产转移的含义
2. 掌握终止确认的判断原则及会计处理
3. 掌握继续确认的判断原则及会计处理
4. 掌握继续涉入的原则及会计处理



# 目录 CONTENTS

总则

确认和计量

衔接规定

要点回顾





# 第一部分 总则



# 一、修订背景

修订原因：随着我国金融创新步伐不断加快，资产证券化在近年来得到了较快发展。原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过于原则，对金融资产证券化等会计实务指导不够。

分类分批实施

## 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

财会〔2017〕8号

国务院有关部委、有关直属机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财政部驻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有关中央管理企业：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规范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我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进行了修订，现予印发。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执行本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我部于2006年2月15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

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同时执行我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

执行中有何问题，请及时反馈我部。

附件：《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

财政部

2017年3月31日



## 二、修订内容

修订后的CAS 23对金融资产转移及其终止确认的判断原则不变，但是对准则的结构进行了梳理，并引入了更多指引：

- 结构重组
  - 对相关判断标准、过程及会计处理进行了梳理
  - 突出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判断流程
- 更多指引
  - 增加了继续涉入情况下相关负债计量的规定
  - 就判断是否继续控制被转移资产提供更多指引
  - 明确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情况下转入方的会计处理
  - 明确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情况下可能产生的对同一权利或义务的重复确认问题的处理
  - 根据CAS 22相应调整与FVOCI金融资产相关的确定资产转移损益的处理

# 三、总则内容

- 制定目标和依据

- 第一条 为了规范金融资产（含单项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制定本准则。

- 金融资产转移的定义

- 第二条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企业（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例如：商业银行将信贷资产信托给受托机构进行资产证券化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将销售商品形成的应收账款采用附追索权出售方式卖给商业银行等

- 特殊适用

- 第三条 企业对金融资产转入方具有控制权的，除在该企业财务报表基础上运用本准则外，还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将转入方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即，若企业不控制金融资产转入方，则对所转移的金融资产进行分析；若企业控制金融资产转入方，则通过“过手测试”对转移至最终投资者的金融资产进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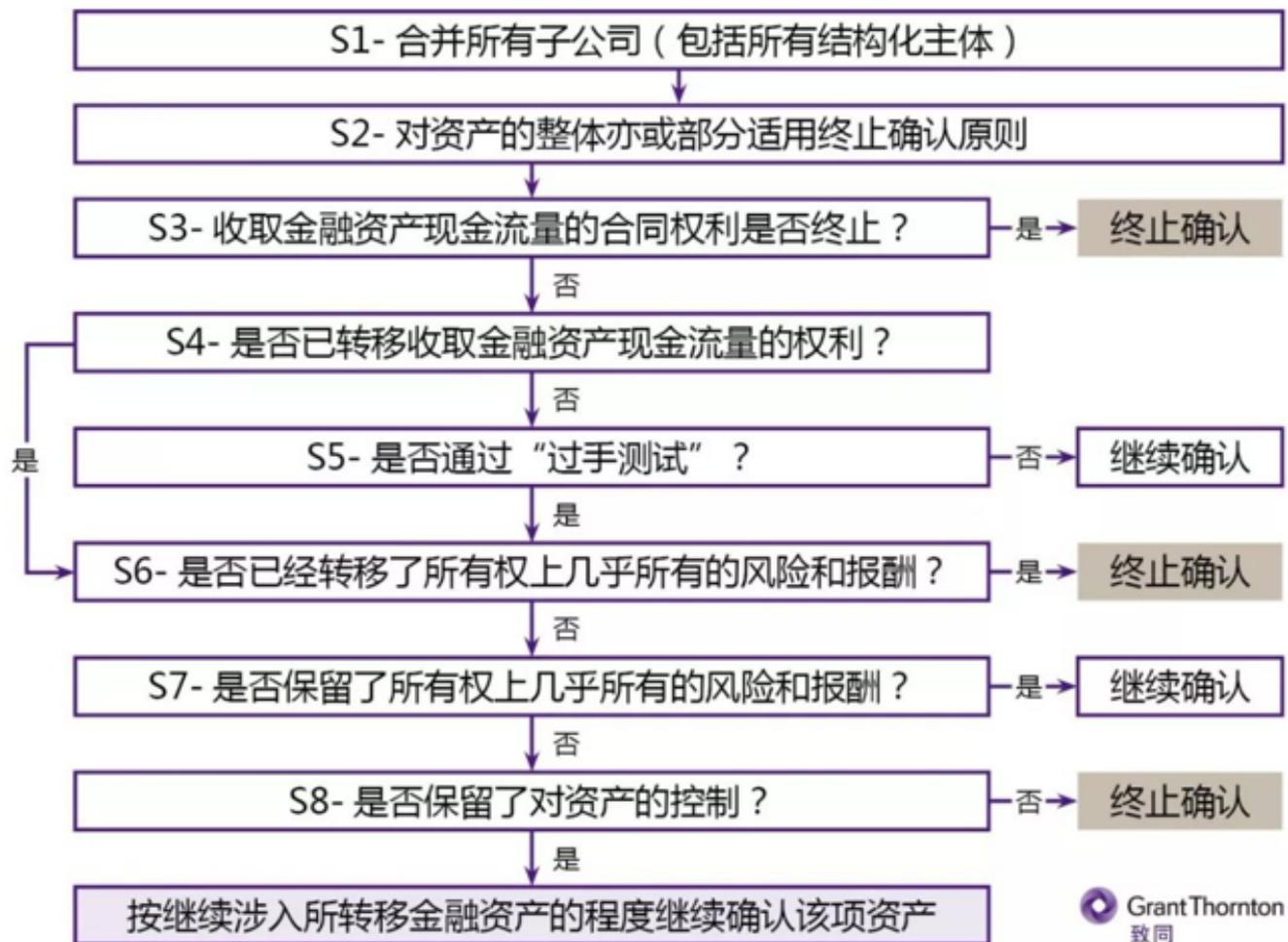
## 第二部分 确认和计量

不做假账  
朱镕基  
二〇〇二年四月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决策树（致同）

S1-终止确认的报告主体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 S2: CAS23第四条对金融资产的部分转移进行了三种情况的规定, 除此之外, 企业应当将终止确认的规定适用于该金融资产整体
  - 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金融资产所产生的**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 如将债务工具的利息现金流量转移。
  - 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与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全部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的现金流量部分, 如将债务工具全部现金流量的一定比例转移
  - 该金融资产部分仅包括与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特定可辨认现金流量完全成比例**的现金流量部分, 如将债务工具利息现金流量的一定比例转移。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例题】企业转移了公允价值为 100 万元人民币的一组类似的固定期限贷款组合，约定向转入方支付贷款组合预期所产生的现金流量的前 90 万元人民币，企业保留了取得剩余现金流量的次级权益。

分析：在本例中，因为最初9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流量既可能来自贷款本金也可能来自利息，且无法辨认来自贷款组合中的哪些贷款，因此，不是特定可辨认的现金流量，也不是该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或部分现金流量的完全成比例的份额。在这种情况下，企业不能将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适用于该金融资产90 万元人民币的部分，而应当适用于该金融资产的整体。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例题】企业转移了一组应收款项产生的现金流量 90% 的权利，同时提供了一项担保以补偿转入方可能遭受的信用损失，最高担保额为应收款项本金金额 8%。

分析：在上述情形下，由于存在担保，在发生信用损失的情况下，企业可能需要向转入方支付部分企业自留的 10% 的现金流量，以补偿对方就 90% 现金流量所遭受的损失，导致该组应收款项下实际合同现金流量的分布并非按 90% 及 10% 完全成比例分配，因此终止确认的相关规定适用于该组金融资产的整体。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S3: CAS23第五条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两种情况的规定

第五条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一)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例如：债务人全额支付并不再承担后续义务；合同过期(如期权到期未行权)；合同条款发生实质性修改（现金流量折现值的变化、重大的展期、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转变、定价币种的改变、转换条款的变更、债转股等）。**

(二)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本准则关于终止确认的规定。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S4: CAS23第六条（一）对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的判断进行了规定

第六条 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一）企业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其他方。

- 通常理解为金融资产的合法出售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权利的合法转移（应收票据的背书转不影响合同权利转移的情形）：

- 转让限制条件（合格债权、未来履约的保证）、为资产提供管理服务、延迟付款担保、回购选择权或回购承诺等不影响合同权利的转移（但可能会影响风险和报酬的转移）。
- 原始债务人的抵销权、应收款项贷记（如提供的数量折扣）、常规质保条款等不影响合同权利的转移，也不影响风险和报酬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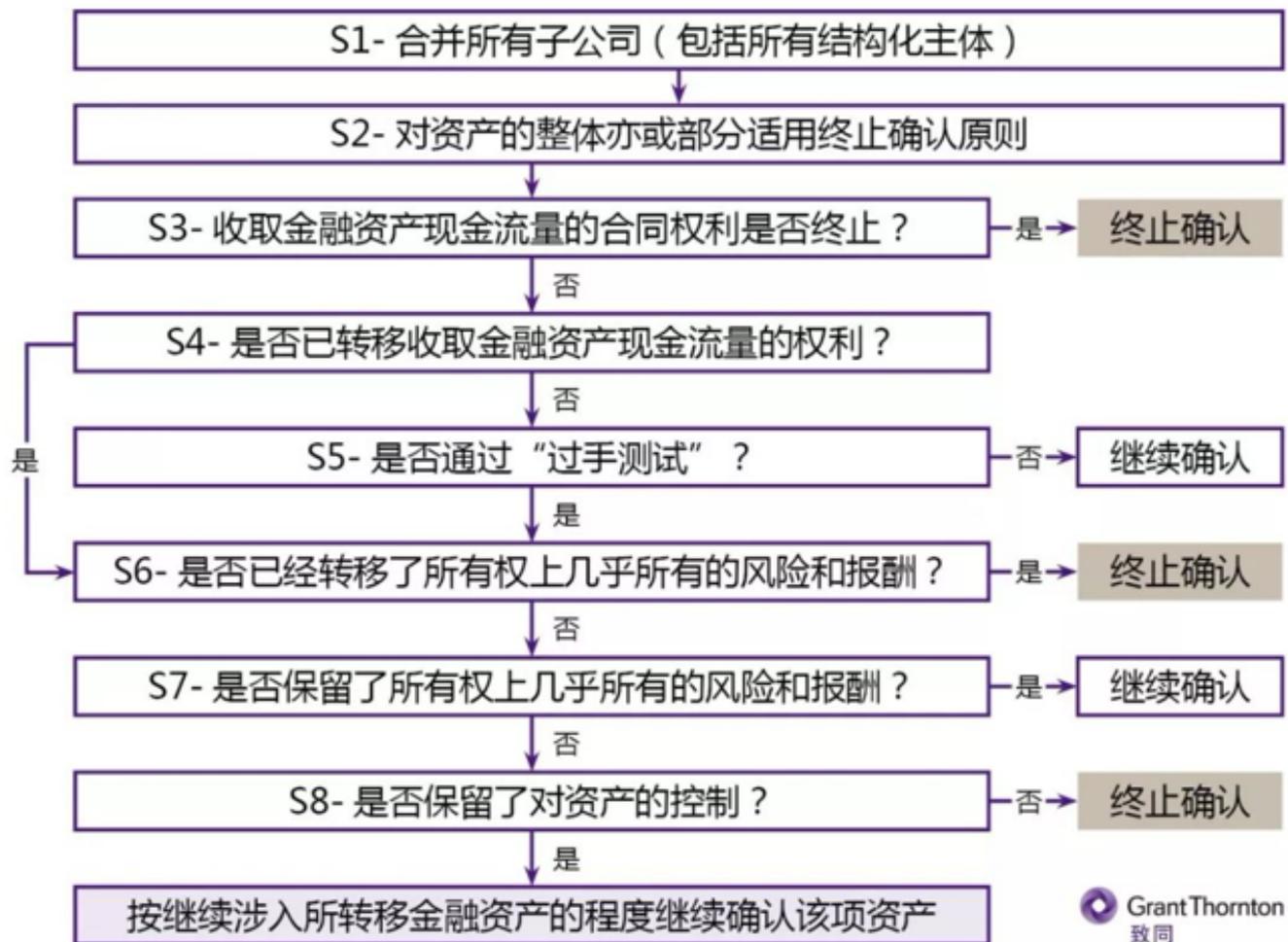
未转移收款权利的情形：

- 交由受托方代为管理（如托管账户）
- 第三方能够单方面抵销被转让资产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决策树（致同）

S1-终止确认的报告主体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S5: CAS23第六条（二）对是否通过“过手测试”进行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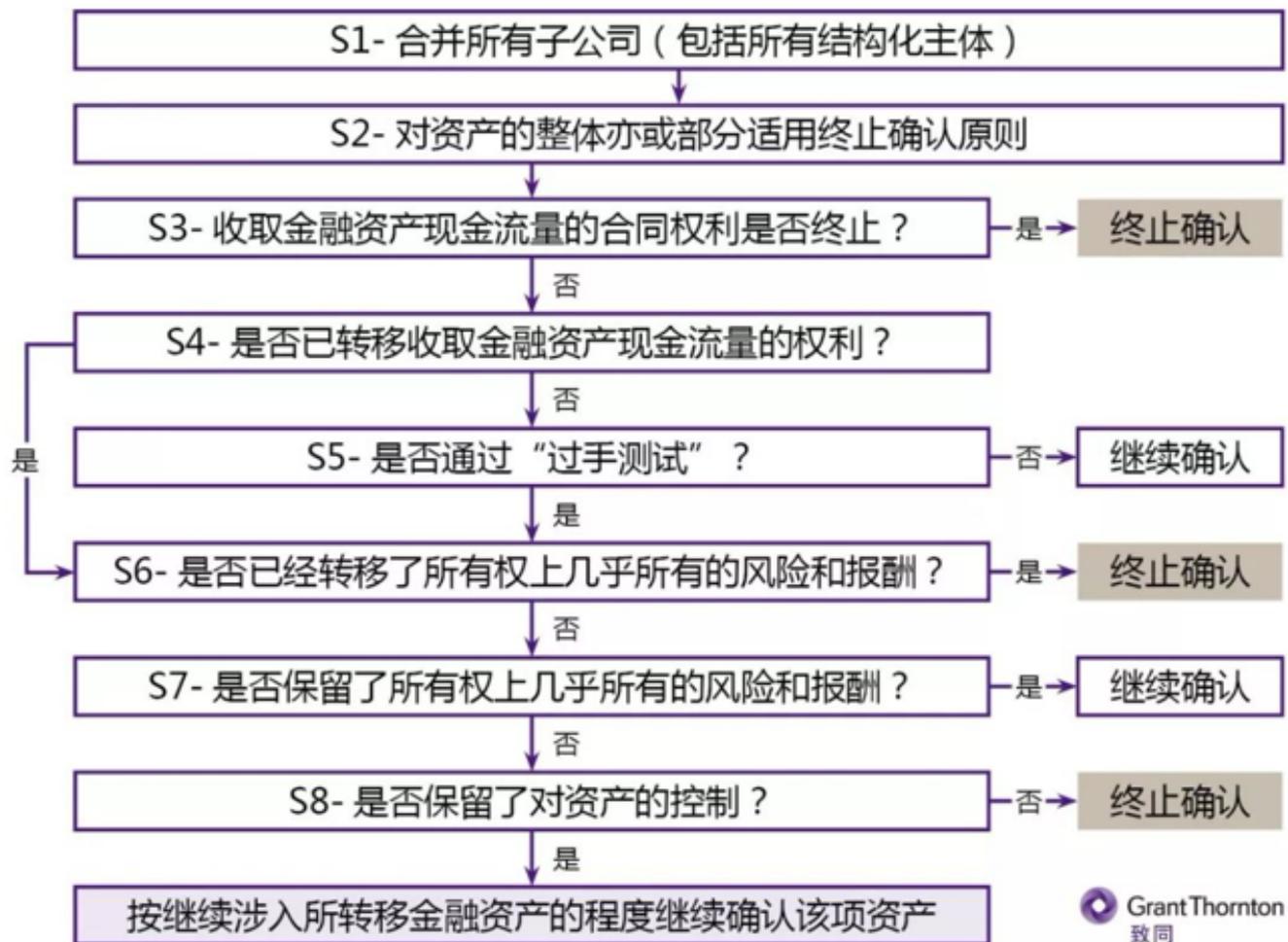
企业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该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  |
|------------------|--|
| 不可垫付—转入方承担延迟支付风险 | 企业（转出方）只有从该金融资产 <b>收到</b> 对等的现金流量时， <b>才有义务</b> 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提供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
| 无权处置—转出方不控制资产    | 转让合同规定 <b>禁止企业出售或抵押</b> 该金融资产，但企业可以将其作为向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义务的保证。  |
| 不得延误—转出方不能从资产获益  | 企业有义务将代表最终收款方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及时划转给最终收款方，且 <b>无重大延误</b> 。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在收款日和最终收款方要求的划转日之间的短暂结算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并且按照合同约定将此类投资的收益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

# 一、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一般原则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决策树（致同）

S1-终止确认的报告主体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CAS23第七条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情况进行了规定

第七条 企业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应当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一）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S6：是一终止确认**）。
- （二）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S7：是一继续确认**）。
- （三）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S8：否一终止确认；是——按继续涉入程度继续确认**）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一)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应当终止确认

- 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从企业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出表）
- “几乎所有”通常是指达到或超过全部风险和报酬 95%的情形
- CAS23第十三条：以下情形表明企业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

(1) **不附追索权**的金融资产出售

(2) 企业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3) 企业将金融资产出售的，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 **即买入方有权将该金融资产返售给企业**)，但从合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即期权合约的条款设计，使得金融资产的买方极小可能会到期行权)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一)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例题】某银行向某资产管理公司出售了一组贷款，双方约定，在出售后银行不再承担该组贷款的任何风险，该组贷款发生的所有损失均由资产管理公司承担，资产管理公司不能因该组已出售贷款的包括逾期未付在内的任何未来损失向银行要求补偿。

分析：在这种情况下，银行已经将该组贷款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可以终止确认该组贷款。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一)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例题】2x20年2月1日，甲公司将其持有的乙上市公司股票转让给丙公司，甲公司与丙公司约定，在4个月后（即6月1日）将按照6月1日乙公司股票的市价回购被转让股票。

分析：本例中，由于甲公司已经将乙公司股票的所有价值变动风险和报酬转让给丙公司，可以认定甲公司已经转移了该项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应当终止确认其转让的乙公司股票。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一)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例题】2×20年2月1日，甲公司将其持有的面值为100万元的国债转让给丙公司，并向丙公司签发看跌期权，约定在出售后的4个月内，丙公司以60万元价格将国债卖回给甲公司。由于国债信用等级高、预计未来4个月内市场利率特维持稳定，甲公司分析认为该看跌期权属于深度价外期权。

在此情况下，甲公司应终止确认被转让的国债。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一)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CAS23第十条 企业认定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的，除企业在新的交易中重新获得被转移金融资产外，不应当在未来期间再次确认该金融资产。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二) 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被转移的金融资产

- CAS第十三条：以下情形表明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1)附回购协议的金融资产出售，回购价固定或是按照原售价加上合理的资金成本

(2)企业融出证券或进行证券出借（例如，证券公司将自身持有的证券借给客户，合同约定借出期限和出借费率，到期客户需归还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向证券公司支付出借费用）。

(3)附总回报互换的金融资产出售，该互换使市场风险又转回给了金融资产出售方

(4)企业出售短期应收款项或信贷资产，并且全额补偿转入方可能因被转移金融资产发生的信用损失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二) 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被转移的金融资产

- CAS第十三条：以下情形表明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5)附重大价内看跌期权的金融资产出售，持有该看跌期权的金融资产买方很可能在期权到期时或到期前行权

(6)附重大价内看涨期权的金融资产出售，持有该看涨期权的金融资产卖方很可能在期权到期时或到期前行权

(7)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二) 企业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被转移的金融资产

【例题】关于金融资产转移，下列项目中，应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有（ ）。

- A. 公司将其信贷资产整体转移给某信托机构，同时保证对该信托公司可能发生的信用损失进行全额补偿金融资产
- B. 企业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 C. 企业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合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 D. 企业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 E. 企业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固定价格将该金融资产回购

【答案】ADE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三)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应当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企业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企业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 **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 **导致转出方对被转移金融资产形成继续摄入的常见方式有：具有追索权、享有继续服务权、签订回购协议、签发或持有期权或提供担保等**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CAS第十三条：企业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常见情形有
  1. 企业转移金融资产，并采用保留次级权益或提供信用担保等方式进行信用增级，企业只转移了被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部分（非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2. 企业转移金融资产，并附有既非重大价内也非重大价外的看涨期权或看跌期权，导致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CAS23第八条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的评估进行了规定

第八条 企业在评估金融资产所有权上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程度时，应当比较转移前后其所承担的该金融资产**未来净现金流量金额及其时间分布**变动的风险。

- 企业承担的金融资产**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变动风险

1. 没有因转移而发生显著变化的，表明该企业仍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2. 相对于金融资产的未来净现金流量现值的全部变动风险不再显著的，表明该企业已经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如无条件出售金融资产，或者出售金融资产且仅保留以其在回购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回购的选择权。

- 若需要通过计算评估，应当考虑**所有合理、可能的**现金流量变动，对于更可能发生的结果赋予更高的权重，并采用适当的**市场利率**作为折现率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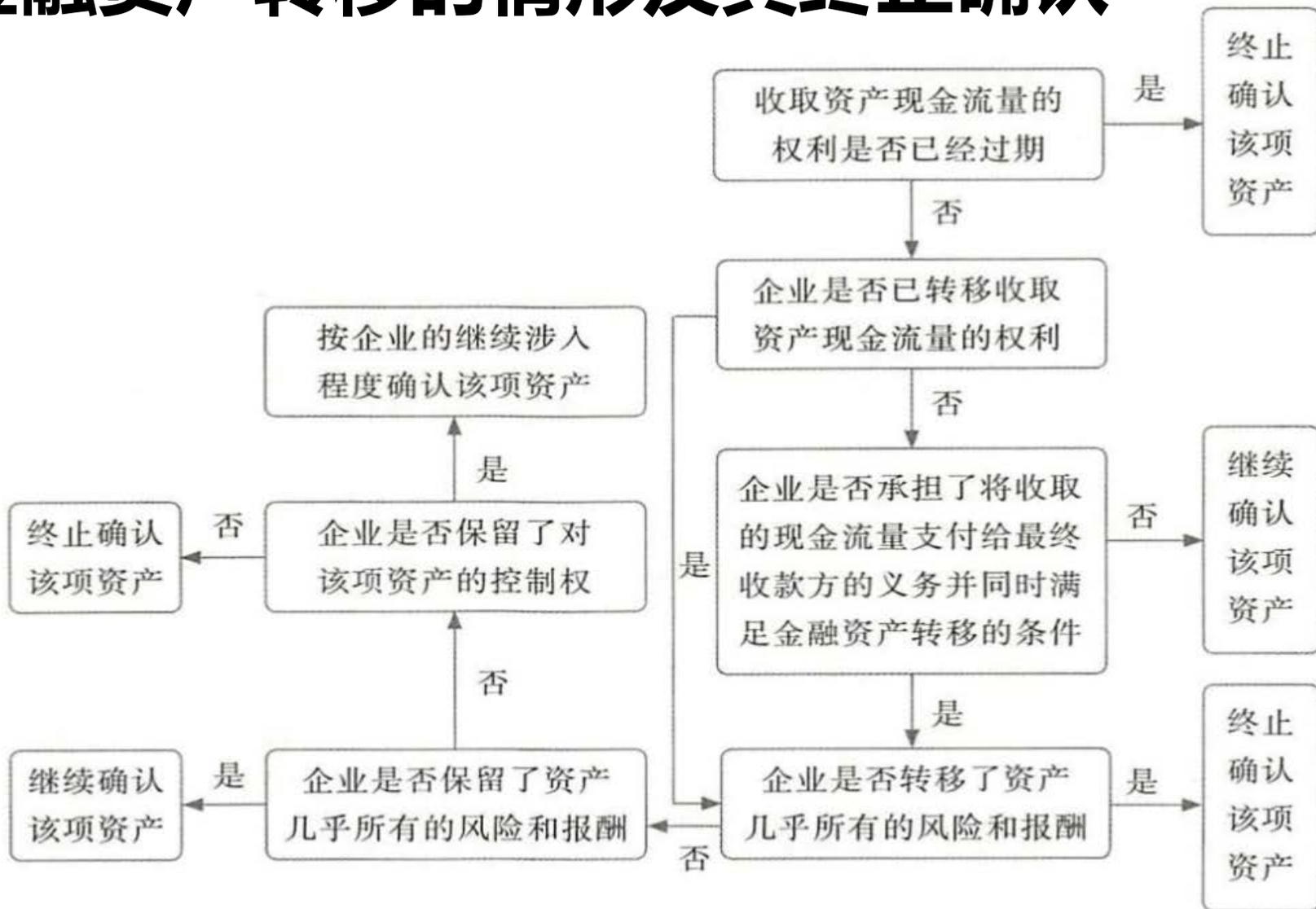
- CAS23第九条对判断是否保留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进行了规定

第九条 企业在判断是否保留了对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应当根据**转入方是否具有出售被转移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而确定。

- 被转移金融资产不存在市场或转入方不能单方面自由地处置被转移金融资产的，通常表明转入方不具有出售被转移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情形                           |             | 确认结果                             |
|------------------------------|-------------|----------------------------------|
|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
|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放弃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
|                              | 未放弃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 按照继续涉人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
|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



## 二、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形及其终止确认

- CAS23第十一条

在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如果同时确认衍生工具和被转移金融资产或转移产生的负债会导致对同一权利或义务的重复确认，则企业（转出方）与转移有关的合同权利或义务不应当作为衍生工具进行单独会计处理。

- CAS23第十二条

在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情况下，转入方不应当将被转移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确认为自己的资产。转入方应当终止确认所支付的现金或其他对价，同时确认一项应收转出方的款项。企业（转出方）同时拥有以固定金额重新控制整个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权利和义务的（如以固定金额回购被转移金融资产），在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摊余成本计量规定的情况下，转入方可以将其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

## 三、金融资产转移各情形下的计量

### 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

【例题】20x4年3月15日，甲公司销售一批商品给乙公司，开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销售价款为300000元，增值税销项税额为51 000元，款项尚未收到。双方约定，乙公司应于20x4年10月31日付款。20x4年6月4日，经与中国银行协商后约定：甲公司将应收乙公司的货款出售给中国银行，价款为263 250元；在应收乙公司货款到期无法收回时，中国银行不能向甲公司追偿。甲公司根据以往经验，预计该批商品将发生的销售退回金额为23 400元，其中，增值税销项税额为3 400元成本为13000元，实际发生的销售退回由甲公司承担。20x4年8月3日，甲公司收到乙公司退回的商品，价款为23 400元。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

### 三、金融资产转移各情形下的计量

甲公司与应收债权出售有关的账务处理如下

(1)20x4年6月4日出售应收债权:

(2)20x4年8月3日收到退回的商品:

借:银行存款263 250

借:主营业务收入 20 000

营业外支出64 35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3 400

其他应收款23 400

贷:其他应收款 23 400

贷:应收账款351 000

借:库存商品13 000

贷:主营业务成本13000

## 三、金融资产转移各情形下的计量

### 不符合终止确认时的计量

【例题】甲企业销售一批商品给乙企业，货已发出，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商品价款为200 000元，增值税销项税额为34 000元。当日收到乙企业签发的不带息商业承兑汇票一张，该票据的期限为3个月。相关销售商品收入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 三、金融资产转移各情形下的计量

甲企业的账务处理如下:

(1)销售实现时:

借:应收票据 234 0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20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34 000

(2)3个月后, 应收票据到期, 甲企业收回款项234 000元, 存入银行:

借:银行存款234 000

贷:应收票据234 000



### 三、金融资产转移各情形下的计量

(3) 如果甲企业在该票据到期前向银行贴现，且银行拥有追索权，则表明甲企业的应收票据贴现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应将贴现所得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短期借款)。假定甲企业贴现获得现金净额231660元，则甲企业相关账务处理如下：

借:银行存款 231 660

    短期借款—利息调整 2340

    贷:短期借款—成本 234 000

贴现息2340元应在票据贴现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费用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第十四条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一）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二）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的损益 = 因转移收到的对价 +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利得（如为累计损失，应为减项）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收到的对价 = 因转移交易收到的价款 + 新获得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 因转移获得服务资产的公允价值 - 新承担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因转移承担的服务负债的公允价值。  
其中, 新获得的金融资产或新承担的金融负债, 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例题】 2×20 年1月1日，甲公司将持有的乙公司发行的 10年期公司债券出售给丙公司，经协商出售价格为 311万元人民币，2×19年12 月31日该债券公允价值为310 万元人民币。该债券于2×19 年1月1日发行，甲公司持有该债券时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面值（取得成本）为300 万元人民币。

分析：本例中，假设甲公司和丙公司在出售协议中约定，出售后该公司债券发生的所有损失均由丙公司自行承担，甲公司已将债券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丙公司，因此，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根据上述资料，首先应确定出售日该笔债券的账面价值。由于资产负债表日（即2×19年12月31日）该债券的公允价值为310万元人民币，而且该债券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因此出售日该债券账面价值为310万元人民币。其次，应确定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2×19年12月31日甲公司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为10万元（310-300）人民币。

最后，确定甲公司出售该债券形成的损益。按照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形成的损益的计算公式计算，出售该债券形成的收益为11万元（311-310+10）人民币（包含因终止确认而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至当期损益的10万元）。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甲公司出售该公司债券业务应作如下账务处理：

|             |           |
|-------------|-----------|
| 借：银行存款      | 3 110 000 |
| 货：其他债权投资—成本 | 3 000 000 |
| —公允价值变动     | 100 000   |
| 投资收益        | 10 000    |

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出：

|                 |         |
|-----------------|---------|
| 借：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100 000 |
| 货：投资收益          | 100 000 |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例题】承上例，甲公司将债券出售给丙公司时，同时签订了一项看跌期权合约，期权行权日为 2×20 年 12 月 31 日，行权价格为 150 万元人民币，期权的公允价值为 4000 元人民币，且假定持有的看跌期权为深度价外期权。其他条件不变。

**注意：企业因金融资产转移导致整体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同时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或服务负债的，应当在转移日确认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服务负债，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和服务负债后的净额应当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甲公司出售该公司债券业务应作如下账务处理：

|             |           |
|-------------|-----------|
| 借：银行存款      | 3 110 000 |
| 货：其他债权投资—成本 | 3 000 000 |
| —公允价值变动     | 100 000   |
| 衍生工具        | 4 000     |
| 投资收益        | 6 000     |

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出：

|                 |         |
|-----------------|---------|
| 借：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100 000 |
| 货：投资收益          | 100 000 |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第十五条 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一）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二）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后的金额。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第十六条 根据本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企业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按相对公允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进行分摊时，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继续确认部分的公允价值：

（一）企业出售过与继续确认部分类似的金融资产，或继续确认部分存在其他市场交易的，近期实际交易价格可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二）继续确认部分没有报价或近期没有市场交易的，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为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公允价值扣除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后的差额。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例题】2×20年1月1日，甲公司将持有的乙公司发行的10年期公司债券的50%出售给丙公司，经协商出售价格为311万元，2×19年12月31日该债券公允价值为620万元人民币。该债券于2×19年1月1日发行，甲公司持有该债券时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面值（取得成本）为600万元。

分析：本例中，假设甲公司和丙公司在出售协议中约定，出售后该公司债券发生的所有损失均由丙公司自行承担，甲公司已将债券所有权上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丙公司，因此，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的50%。

## 四、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处理

甲公司出售该公司债券应作如下账务处理：

|             |           |
|-------------|-----------|
| 借：银行存款      | 3 110 000 |
| 贷：其他债权投资—成本 | 3 000 000 |
| —公允价值变动     | 100 000   |
| 投资收益        | 10 000    |

同时，将相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出：

|                  |         |
|------------------|---------|
| 借：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100 000 |
| 贷：投资收益           | 100 000 |

## 五、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第十七条 企业保留了被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而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第十八条 在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情形下，金融资产转移所涉及的金融资产与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后续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不得相互抵销。



## 五、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例题】A 公司为上市公司，2×17年6月，A公司与第三方B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特有的C公司20% 的股权转让给 B 公司。协议明确此次股权转让标的为C公司20% 的股权，总价款7.2亿元，B公司分三次支付，2×17年支付了第一笔款项1.8 亿元。为了保证B公司的利益，A公司在2×17年将持有的C公司5% 的股权变更登记为B公司，但B公司暂时并不拥有与该5%股权对应的表决权，也不拥有分配该 5%股权对应的利润的权利。

问题：A公司是否应该在2×17年度确认该5%股权的处置损益？



## 五、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分析：在本案例中，名义上A公司将所持有的C公司5% 的股权转让给B公司，但是实质上,B公司并没有拥有对应的表决权，也并不享有对应的利润分配权。也就是说，A公司保留了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且没有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B公司的义务。根据金融资产准则的规定，实质上该金融资产并未转移，并不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因此，会公司不应当确认该 5%股权的处置损益，应将收到的款项作为预收款项处理。



## 五、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例题】2×20年4月1日，甲公司将其持有的一笔国债出售给丙公司，售价为20万元人民币。同时，甲公司与丙公司签订了一项回购协议，3个月后由甲公司将该笔国债购回，回购价为20.175万元。2×20年7月1日，甲公司将该笔国债购回。





## 五、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3) 2×20年6月30日，甲公司应按根据未来回购价款计算的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实际利率计算并确认有关利息费用，计算得出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为3.5%。

卖出回购国债的利息费用 =  $200\,000 \times 3.5\% \times 3/12 = 1\,750$  (元)

借：利息支出                      1 750

    贷：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750

(4) 2×20年7月1日，甲公司回购时：

借：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 750

    贷：银行存款                      201 750

该笔国债与该笔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在资产负债表上不应抵销，该笔国债确认的收益，与该笔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在利润表中不应抵销。

## 六、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第十九条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被转移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应当在充分反映企业因金融资产转移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的基础上进行计量。企业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一）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企业保留的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企业承担的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企业保留的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企业承担的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 六、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第二十条 企业通过对被转移金融资产提供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应当在转移日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担保金额两者的较低者，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同时按照担保金额和担保合同的公允价值（通常是提供担保收到的对价）之和确认相关负债。担保金额，是指企业所收到的对价中，可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在后续会计期间，担保合同的初始确认金额应当随担保义务的履行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的损失准备应从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抵减。



## 六、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例题】甲银行与乙银行签订一笔贷款转让协议，由甲银行将其本金为1000万元、年利率为10%、贷款期限为9年的组合贷款出售给乙银行，售价为990万元。双方约定，由甲银行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300万元，实际贷款损失超过担保金额的部分由乙银行承担。转移日，该笔贷款（包括担保）的公允价值为1000万元，其中，担保的公允价值为100万元。甲银行没有保留对该笔贷款的管理服务权。



## 六、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分析：在本例中，由于甲银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笔组合贷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而且假设该贷款设有市场，乙银行不具备出售该笔贷款的实际能力，导致甲银行保留了对该笔贷款的控制，所以应当按照甲银行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由于转移日该笔贷款的账面价值为 1000 万元，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300 万元，甲银行应当按照 300 万元继续确认该笔贷款。由于担保合同的公允价值为 100 万元，所以甲银行确认相关负债金额为 400 万元（300+100）。



## 六、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

转移日甲银行应作以下账务处理（以万元为单位）：

|            |       |
|------------|-------|
| 借：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990   |
| 继续涉入资产     | 300   |
| 贷款处置损益     | 110   |
| 贷：贷款       | 1 000 |
| 继续涉入负债     | 400   |



## 七、向转入方提供非现金担保物的会计处理

第二十六条 企业向金融资产转入方提供了非现金担保物（如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投资等）的，企业（转出方）和转入方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一）转入方按照合同或惯例有权出售该担保物或将其再作为担保物的，企业应当将该非现金担保物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

（二）转入方已将该担保物出售的，转入方应当就归还担保物的义务，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一项负债。

（三）除因违约丧失赎回担保物权利外，企业应当继续将担保物确认为一项资产。

企业因违约丧失赎回担保物权利的，应当终止确认该担保物；转入方应当将该担保物确认为一项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计量。转入方已出售该担保物的，应当终止确认归还担保物的义务。



## 第三部分 衔接规定

不做假账  
朱镕基  
二〇〇二年四月

## 衔接规定

- 第二十七条 在本准则施行日，企业仍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本准则关于被转移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再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其所确认的相关负债进行重新计量，并将相关影响按照与被转移金融资产一致的方式在本准则施行日进行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A large, 3D red sign with the text "SNAI ❤️ AFDI" is placed on a green lawn. The sign is made of thick red material with a white outline. The background shows a well-maintained lawn with some trees and a building in the distance.

SNAI ❤️ AFDI

A silhouette of a city skyline is shown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It includes various skyscrapers and a prominent tower with a spherical top. The skyline is rendered in a light red color against a white background.

## 第四部分 要点回顾

# 要点回顾

**1、金融资产转移的定义及终止确认的判断流程**

**2、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会计处理原则**

**3、满足继续确认条件的会计处理**

**4、满足继续涉入条件的会计处理**

# 谢谢大家!

